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秦秀媛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818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47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4766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屏東大學辦理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之「2024日本實踐美術教育學會札幌大會資訊分享教師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3年5月17日屏大人文字第11332003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次研習將彙整2024年日本實踐美術教育學會札幌大會所有發表之藝術教學研究案例，以期拓展教師藝術教學視野並提升藝術教學研究風氣，相關研習資訊，臚列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及時間：

1、113年5月2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
2、113年5月26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40分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臺北市中正區南門國小二樓視聽教室辦理(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6號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3年5月22日(星期三)止，逕至報名網站<https://reurl.cc/Rq0X8Z>報名，逾期不予受



理。

三、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，辦理期間適逢例假日得自工作坊當日起2年內覈實申請補休，不另支給加班費。

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